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作为出具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2025 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5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	

	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¹	578

二、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程序

（一）审计机构选聘情况

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时考虑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表现，公司通过单一选聘方式进行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选聘，向被邀请投标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出了招标文件。并组织财务部、证券部对参聘资料进行评审，根据评标结果，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审计委员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天健会计师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¹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相关数据如下：制造业（578），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4），批发和零售业（18），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2），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1），农、林、牧、渔业（10），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0），建筑业（10），房地产业（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8），采矿业（7），金融业（6），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5），综合（4），卫生和社会工作（1），住宿和餐饮业（0）。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执业质量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人员安排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沟通，认真听取、审阅了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年报审计的总体策略及工作计划，并督促外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的时间安排按时完成审计工作。

3、审计工作执行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了解审计中存在的问题，对关键审计事项、主要调整事项以及证监局提示的重点关注问题等进行了沟通，敦促其保质按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并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对审计报告初稿进行了审议。

4、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核查和评估，认为其在对公司审计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在执行公司 2025 年度的各项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完整，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相关工作。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的签字页）

龚启辉

汪 俊

李 军

汪 政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